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陳奕如
電話：03-3322101-7419
傳真：03-3358254
電子信箱：ghif96@ms.tyc.edu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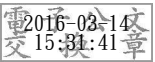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桃園市蘆竹區外社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3月14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小字第105001469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(0014698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訂定「桃園市市立國民小學及幼兒園學校提報超額教師作業要點」，自即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檢送「桃園市市立國民小學及幼兒園學校提報超額教師作業要點」一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、本市立仁美國民中學(華德福國小部)
副本：本府教育局各科室(本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除外)(含附件)、本府法務局(含附件)



3 人事 105/03/15 08:36



1050001565

有附件